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7

2006 | 第一季度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告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 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 本報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目錄

財務概要	2
財務資料	3
管理層分析與討論	8
其他資料	11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回顧期」)，本集團之收入約為人民幣10,489,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4.08%。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81,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51.95%。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經營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0,489	13,816
銷售成本		(7,473)	(8,152)
毛利		3,016	5,664
其他經營收入		1,688	1,095
分銷成本		(1,152)	(1,438)
行政開支		(2,522)	(3,830)
財務成本	5	(633)	(621)
除稅前溢利		397	870
所得稅支出	6	(43)	(114)
本期溢利	7	354	756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81	793
少數股東		(27)	(37)
本期溢利	10	354	756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仙)	9	0.60	1.23

附註

1. 公司背景

本集團是中國視頻安防系統解決方案主要開發商及供應商，以政府機構為服務對象。目前，其產品及系統解決方案專門用於中國的(i)交通監控行業；及(ii)海關物流監控行業。

本公司的H股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九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2. 會計準則之應用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經營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經營業績乃按歷史成本法編制。對編制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經營業績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所採納者相符。本簡明綜合經營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業務及地區分類**業務分類**

本集團逾90%之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均來自提供視頻安防系統解決方案，故無披露本集團之詳細業務分類分析。

地域分類

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為其位於中國之業務，故無呈列地區分類。

4. 收入

收入指自第三方提供視頻安防系統解決方案已收及應收之款項淨額總數。

5. 財務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 貸款利息	633	621

6. 所得稅支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支出包括：		
中國所得稅	43	114

中國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稅務法規，本公司已被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按15%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附屬公司須按33%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惟屬於合資格中國軟件企業的南京金龍軟件有限公司可由首個獲利經營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個年度可獲50%之扣減（「稅收減免」）。該附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獲50%之扣減。

7. 本期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集團之本期溢利已扣除：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6,627	6,101
研發成本	613	78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987	1,436
計入行政開支之商譽攤銷	—	33
土地使用權之經營租賃租金	38	3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632	1,865
並已計入：		
利息收入	335	121
所退回中國增值稅	611	479
政府資助	500	495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81,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793,000)，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為64,500,000股(二零零五年：64,500,000股)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10. 儲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股份溢價	法定 公積金	法定 公益金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52,641	7,913	3,956	50,613	115,123	4,857	119,980	
本期溢利	—	—	—	381	381	(27)	354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52,641	7,913	3,956	50,994	115,504	4,830	120,334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52,641	6,010	3,005	38,815	100,471	4,775	105,246	
本期溢利	—	—	—	793	793	(37)	756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52,641	6,010	3,005	39,608	101,264	4,738	106,002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收入約為人民幣10,489,000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下降約24.08%。

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毛利約為人民幣3,016,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664,000元下降約46.75%。主要下降原因是由於去年同期本集團完成了部份交通監控的軟件銷售，該部份的毛利率較高，而本期間則著重交通監控的解決方案及獲得較低毛利率。

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095,000元增至本期間約人民幣1,688,000元，升幅為54.16%。其中利息收入、所退回中國增值稅及政府資助共計增加約人民幣351,000元。

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分銷成本佔收入約為10.98%而去年同期則約為10.41%，相對較穩定。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3,830,000元下降至回顧期約人民幣2,522,000元，跌幅為34.15%。行政開支減少歸因於去年同期支付了上市的相關費用及工資成本下調約人民幣1,000,000元，其餘支出並無重大波動。

純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零五年同期約人民幣793,000元下降至約人民幣381,000元，下跌約51.95%。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力專注於國內交通監控行業的視頻安防解決方案服務。雖然市場競爭者眾多，但是公安交通主管機關對於視頻安防的需求正在不斷提高。同時，早期的設備均已到了更新換代的時間，持續為本集團帶來商機。

由於視頻安防行業之市場競爭依然激烈，導致本集團總體的毛利率有所下降，本集團正鞏固現有業務並不斷尋求更有利的營運模式，以進一步改善營運效率。

展望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日，海關總署在卡口工作會議上隆重宣佈本集團為海關卡口總集成商，於回顧期內，海關總署科技發展司、監管司及物資採購中心共同與本集團簽訂會議備忘，為本集團在海關及物流行業發展奠定了扎實的基礎。在第一季度，本集團鞏固原有市場地位，相關業務增長迅速，同時積極開拓新市場，尤其是沿海地區的新市場，預計在第二季度將有新的突破。

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股本中之權益或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部7和8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上或須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長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註冊資本之 概約百分比 (%)
沙敏	450,000	實益擁有人	0.7

附註：鑒於杜予為沙敏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杜予被視為擁有沙敏持有的450,000股內資股的權益。

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予以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部2及3之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和淡倉。

股份長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註冊資本之 概約百分比
南京三寶科技 集團有限公司 (「三寶集團」)(附註1)	19,650,000	實益擁有人 及公司	30.47
南京中北(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中北」)	12,000,000	實益擁有人	18.60
南京華東電子信息 有限公司(「華東科技」)	12,000,000	實益擁有人	18.60
南京華東電子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華東電子」)(附註2)	12,000,000	公司	18.60

附註：

1. 三寶集團直接持有18,000,000股內資股及擁有南京三寶科技商城有限公司(「三寶商城」)註冊資本95.00%權益，即直接持有1,650,000股內資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6條，三寶集團被視為擁有三寶商城所持有1,650,000股內資股之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316條，華東電子持有華東科技註冊資本45.20%權益，故被視為於華東科技持有的12,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根據股權衍生工具董事及監事於相關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獲授權認購權認購本公司H股。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董事或監事，或彼等關聯人士有權認購本公司H股或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批准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日本公司配股章程附錄七「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一節。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該項購股權計劃發出購股權。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公司的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規規則)概無從事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且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之合規顧問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京華山一企業融資」)通知，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規規則第6.35條附註3)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擁有認購或提名其他人士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股本的權利。

根據本公司與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日訂立之協議，京華山一企業融資出任本公司由二零零四年六月九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持續合規顧問或直至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終止協議為止，並收取及作為此項服務報酬之協定費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制定。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管制。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主席張展先生及成員王煒先生及劉石佑先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未經審核業績，並已據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中國，南京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